

证券代码：430755

证券简称：华曦达

主办券商：世纪证券

深圳市华曦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 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曦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自身中长期经营发展战略及资本市场发展路径的规划需要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18日、2024年12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于2025年1月3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深圳市华曦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2025年2月24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二、 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5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和授权出席此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9 人，持有的股份总数 177,057,19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2.46%。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项的议案》，上述 3 个议案均同意的股东人数为 117 人，同意股数 174,036,42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股份总数的 98.29%。

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异议股东（包含未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共 146 人，合计持有股份总数 17,463,57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1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后，公司根据股东名册的联系方式及地址主动拨打电话、发送短信、快递文件提醒告知异议股东，并就回购股份事宜进行充分沟通。公司在终止挂牌后的 2 个月内，若无法联系的异议股东取得联系并提出回购申请，或协商不成的异议股东达成一致意见，或暂未确认的异议股东确定意向并提出回购申请，公司将积极与其沟通进行股份回购。

综上，公司已采取有效措施切实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履行了投资者保护义务，保障了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一）股东权益保护的相关安排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努力做好与股东的解释沟通工作，妥善解决投资者诉求，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股票登记、转让、管理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在股票终止挂牌后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根据《关于完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制度的指导意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规定，如股票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将进入全国股转公司设立的摘牌证券非公开电子化转让服务专区转让，并履行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义务；如股票未进入专区但后续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将遵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履行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有关义务；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 200 人，或者股东超过 200 人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将报中国证监会注册。

四、 终止挂牌后公司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烨凡

联系电话：0755-86018326

邮箱：IR@sdmctech.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十二路 18 号

长虹科技大厦 1901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深圳市华曦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5〕241号）

深圳市华曦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1日